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9-074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9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9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以世博花园酒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议案》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以世博花园酒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议案》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以世博花园酒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议案》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9-075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9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9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4名,实际出席监事4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过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均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以世博花园酒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议案》

经过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部署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9-076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8,543.1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度,公司园林园艺板块积极在全国范围内拓展业务,业务规模不断提高,包括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集团”)及其所属企业销售产品、商品、提供者或接受劳务等相关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与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增加的原因
购销商品及日常关联交易	华侨城集团及所属企业	购销商品、房屋租赁等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6,241.8	10,498.61	根据市场行情,该项业务预计增加。
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华侨城集团及所属企业	绿化工程及养护等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2,301.39	89,501.39	根据市场行情,该项业务预计增加。

三、关联方介绍、关联关系的主要内容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
法定代表人:段先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2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纺织品、轻工用品等商品的出口和办理经特区主管部门批准的特

区内自用一类商品、机械设备、轻工用品等商品的进口(按经贸部92)外经贸管体审证字第A19024号文经营),开展补偿贸易,向旅游及相关文化产业(包括演艺、娱乐及其服务等)、工业、房地产、商贸、包装、装潢、印刷行业投资。本公司出口商品转内销和进口商品的内销业务。旅游、仓库出租、文化艺术、捐赠汽车保税仓,会议展览服务(涉及许可证管理的项目,须取得相关的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汽车(含小轿车)销售。

二、关联关系说明
华侨城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华侨城(云南)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集团”)51%股权,为世博集团的间接控股股东。

3.经营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华侨城集团总资产4,440.04亿元,负债总额3047.39亿元,归母净资产607.86亿元。2018年度华侨城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103.49亿元,净利润84.40亿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华侨城集团总资产5,008.53亿元,负债总额3583.34亿元,归母净资产613.59亿元。2019年1-6月,华侨城集团实现营业收入478.51亿元,净利润20.25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华侨城集团及其所属企业销售产品、商品,提供者或接受劳务。
2.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
3.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交易价格在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的前提下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产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因公司经营业务所需。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华侨城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此次公司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按照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方已遵循了公平规范处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此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在发出《公司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公司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该关联交易遵守了公正、公平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监事会意见
1.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9-077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 世博花园酒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 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三、本次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实施尚需监管机构批准;
四、本次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顺利实施还将受到多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一、以世博花园酒店为标的物业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概述

为挖掘公司沉淀资产的市场价值,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拟以下属子公司云南世博旅游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所持有的世博花园酒店为底层物业资产设立酒店物业类REITs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工作。

基于上述目的,公司拟在产权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标的公司100%股权,公司将按标的公司100%股权的价值进行评估,预计评估价值约为人民币4亿元,最终转让价格不低于国资管理部门备案通过的评估值。
公司将根据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议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权益转让及后续相关手续及所有事宜。
二、风险提示
本次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展情况,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披露后续的进展公告。本次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顺利实施还将受到多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19-051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提前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9月0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要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

2019年09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独立财务顾问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财务顾问主办人。

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和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19-052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二次问询函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9月0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肥汇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719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之前对《二次问询函》所述问题进行补充披露,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09月10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公司在收到《二次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二次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积极推进回复工作。鉴于《二次问询函》所涉部分问题的回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相关资料,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二次问询函》的回复时间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

公司将尽快完成对《二次问询函》的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19-070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联泰转债: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关于收到增值税退税和其他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增值税即征即退70%部分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污水处理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
2019年4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的增值税70%部分退税款合计人民币180.33万元。

(二)增值税 30%部分及附加税减免
根据国发〔2015〕25号《国务院关于扶持等优惠政策相关事项的通知》的第三条规定以及相关的特许经营权合同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扣除退税70%部分的税款以及相关附加税费等按合同由政府给予补贴。
2019年4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的增值税30%部分及附加税费的30%部分退税款合计人民币542.50万元。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19-037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53 可转债简称:苏银转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银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代码:190053
●转股简称:苏银转股
●转股价格:7.56元/股
●转股起止日期:2019年9月20日至2025年3月13日

一、苏银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67号)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公司”)2019年3月14日公开发行总额200亿元的“苏银转债”,按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51号文同意,本行200亿元“苏银转债”于2019年4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银转债”,债券代码“110053”。

根据有关规定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行该次发行的“苏银转债”,自2019年9月20日起可转换为本行A股普通股。

二、苏银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规模:人民币200亿元;
(二)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三)票面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8%、第三年1.5%、第四年2.3%、第五年3.5%、第六年4.0%;

(四)债券期限:6年,自2019年3月14日至2025年3月13日;
(五)转股起止日期:2019年9月20日至2025年3月13日;
(六)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7.90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7.56元/股,如苏银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发生调整,则按照当时生效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代码和简称
转股代码:190053
转股简称:苏银转股
(二)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股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苏银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可转股转债申报单位为一手,一手为10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股的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下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兑付。
4.可转股转债申报方向为卖出,价格为100元,转股申报一确认不能撤单。

5.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对于超出当日清算后可转债余额的申报,按实际可转债数量(即当日余额)计算转股申报。
(三)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2019年9月20日至2025年3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苏银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可转债停牌时间;

2.本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3.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四)苏银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后,将记载(冻结并注销)苏银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苏银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五)苏银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买入的苏银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苏银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下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苏银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苏银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承担。
(七)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苏银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苏银转债发行首日,即2019年3月14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份的可转债不享受当期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四、苏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苏银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7.90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7.56元/股。

本行于2019年7月12日发放了2018年度普通股现金红利,根据本行《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苏银转债发行之后,当本行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苏银转债转股而增加股本)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苏银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因此,自2019年7月12日起,苏银转债转股价格由7.90元/股调整为7.56元/股(详情请见本行于2019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载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C类基金份额金额合计小于或等于50万元(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本基金管理人将予以确认成功;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金额合计大于50万元(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确认失败。

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按金额从大到小逐笔排序,先剔除超过50万元(不含50万元)的某笔申请,再逐笔累加至符合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均不高于5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
2)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3)本基金可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9月17日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 (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退出日期:2019年9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25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原因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17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9月17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9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元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元 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級基金的基本名称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A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C
下属分級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528 002529
该分級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9年9月17日起,本基金将对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进行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不高于50万元(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19-004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Minos™腹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产品获得CE认证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19年9月12日,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国际认证机构UDEM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Auditing Training Center Industry and Trade Inc. Co.颁发的关于Minos™腹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产品的CE认证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CE证书相关情况

证书编号	证书类型	新增产品认证	应用领域	证书有效期
M.2019.106.12584	Full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Certificate	Minos™ Abdominal Aortic Stent -Graft and Delivery System	适用于近端瘤颈长度≥15mm的腹主动脉瘤的治疗。	2024-5-27
M.2019.106.12584-1	EC Design Examination Certificate			2024-5-27

二、涉及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腹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产品名称:腹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193130182
注册证有效期:2024年3月18日

注册分类:Ⅲ类
适用范围:适用于近端瘤颈长度≥15mm的腹主动脉瘤。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就已上述产品获得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目前已实现生产及销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取得 CE 认证证书表明上述产品符合欧盟相关要求,已经具备欧盟市场的准入条件,可以在欧盟及相关海外市场销售,公司海外销售产品品类将得到扩充。
四、风险提示
鉴于上述产品在相关海外市场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故上述认证的获得目前暂时对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无影响。由于医疗器械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性,各类产品上市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改变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